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类别	中签率 / 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配售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	2,504,291	2,504,291	2,504,291,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484424	10,232,952,148	495,709	495,709,000
合计		10,235,456,439	3,000,000	3,000,000,000

重要提示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神马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93"。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3 年 3 月 20 日（T+2 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 1 手或 1 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 1 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00,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300,000.00 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90,000.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神马股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T 日）结束，现将本次神马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神马转债本次发行 300,000.00 万元（3,000,000 手）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1,000 元/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T 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神马转债发行总额为 300,000.00 万元，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神马转债为 2,504,291,000 元（2,504,291 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3.48%。

2、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神马转债为 495,709,000 元（495,709 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6.52%，网上中签率为 0.00484424%。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 10,232,952,148 手，即 10,232,952,148,000 元，配号总数为 10,232,952,148 个，起讫号码为 100,000,000,000-110,232,952,147。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 2023 年 3 月 17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结果将在 2023 年 3 月 20 日（T+2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 1 手（即 1,000 元）神马转债。

3、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情况汇总

类别	中签率 / 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00	2,504,291	2,504,291	2,504,291,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484424	10,232,952,148	495,709	495,709,000
合计		10,235,456,439	3,000,000	3,000,000,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神马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 63 号
电话：0375-3921231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3 层
电话：021-2026 2367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3-005

物产中大关于控股子公司合作设立丽水久夏创投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丽水久夏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久夏创投基金"或"基金"）

● 投资金额：基金总规模 5000 万元，其中，杭州玖华弘盛私募基金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出资 1 万元，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中大"）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国际"）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 4999 万元，基金由物产中大国际并表并实际控制。

● 风险提示：

（一）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

（二）基金运行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国际与杭州玖华弘盛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共同签署了《丽水久夏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该基金现旨在发挥合作各方优势，围绕国家政策导向重点投资于新材料、新技术、循环经济等产业领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寻找新动能。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玖华弘盛私募基金管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栋
成立时间：2020 年 9 月 30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 88-2 号 639 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备案情况：玖华弘盛已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登记编号 P1074109。

出资结构：俞华栋持股 50%，范晓宇持股 30%，周慧敏持股 20%。

（二）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利霞
成立时间：1999 年 1 月 1 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9271.1564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西路 56 号 6 楼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经营钢材、铁矿砂、有色金属等大宗商品业务。

出资结构：浙江物产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1.89%；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9.80%；杭州瑞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32%。

财务数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物产中大国际总资产 1403184 万元，净资产 320109 万元，营业总收入 13892989 万元，净利润 64694 万元。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物产中大国际总资产 2576267 万元，净资产 357153 万元，营业总收入 10652375 万元，净利润 54529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基金普通合伙人杭州玖华弘盛私募基金管理公司与物产中大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物产中大股份，无增持物产中大股份计划，与物产中大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其他第三方亦不存在其他影响物产中大利益的安排。

三、设立的基金情况

（一）基金名称：丽水久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1100MAC6A2952W，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手续，备案编码 SZL606。

（二）基金规模：5000 万元人民币，分期到位。

（三）基金投资方向：

重点投资新材料、新技术、循环经济等产业领域，主要标的包括但不限于：新材料、新技术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以及循环经济产业链上下游具有成长性的企业。

（四）基金形式及投资比例

基金采用有限合伙的组织架构。具体如下：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杭州玖华弘盛私募基金管理公司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	0.02%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999	99.98%
合计		货币	5000	100%

（五）基金期限：5 年。

（六）管理模式：玖华弘盛将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基金由物产中大国际并表并实际控制。

（七）决策机制：投资项目由物产中大国际负责投资决策。

（八）管理费：合伙企业成立后，管理费按每个投资项目投资额每年 1%的标准，一次性收取 3 年。

（九）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业绩奖励报酬按照每个投资项目收益单独进行结算，每个项目退出时收益率核算基准为 8%/年（单利）。超过 8%/年（单利）收益的部分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中 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剩余 80%分配给有限合伙人。

（十）退出机制：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利益最大化的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IPO、股权转让、被并购、公司原股东或管理层回购及清算等方式。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基金重点投资新材料、新技术、循环经济等产业领域具有良好前景和成长性的项目。物产中大国际通过纵向一体化产业链发展，孵化和培育与其现有的有色金属材料等供应链集成服务主营业务具有协同和业务互补的企业，符合公司"一体两翼"战略，有助于公司获取产业前沿技术信息、行业动向和市场机遇，有利于公司在细分市场中优化业务布局，促进公司供应链向上下游进一步延伸。

五、风险提示

（一）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

（二）基金运行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3-006

物产中大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金华安芯众义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金华安芯众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安芯众义基金"或"基金"）

● 投资金额：基金目前认缴出资 62,340 万元，其中，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中大"）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旗下杭州泽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9,500 万元，占 15.2390%的基金份额。

● 风险提示：

（一）基金目前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的产品备案程序，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备案风险。

（二）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

（三）基金运行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旗下杭州泽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浦江众集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浦江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三角（嘉兴）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科技城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温州众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产业基金有限公司、金华市双龙人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衢州汇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嘉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浙江省华浙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金华安芯众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旨在发挥合作各方优势，响应国家关于大力发展半导体产业的投资需求，并通过结合各方产业背景、政策优势和产业资源，为半导体领域优质企业提供资金、技术和产业支持。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企业名称：浦江众集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中山北路 169 号 5012 室
法定代表人：王永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24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股东情况：浦江众义信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王永刚（1%）。

（二）基金管理人

企业名称：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陈埭镇江浦社区企业运营中心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永刚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6 年 5 月 26 日
经营范围：受托对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管理及与股权相关的其他方式的投资；对从事股权投资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提供与非证券类股权投资相关的投资管理与投资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40%），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40%），晋江安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0140。

（三）有限合伙人

1.浦江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绿
股东情况：浦江县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0 年 7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中山北路 169 号中山大厦 10 楼

2.长三角（嘉兴）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情况：浙江嘉兴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90%）、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5%）、嘉兴市嘉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4.95%）、嘉兴市嘉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0.05%）
成立时间：2021 年 3 月 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产业的投资、股权投资。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62 室-78

3.嘉兴科技城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承
股东情况：嘉兴科技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100%）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国有土地、农村集体土地的拆迁服务；受政府委托从事土地整理；承接各类工程项目代建；园林绿化建设；绿化养护；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中路 473 号 309 室

4.温州众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哲治
合伙人情况：李洪益（50%）、王哲治（15%）、金重阳（15%）、陈若纳（10%）、王振刚（10%）
成立时间：2022 年 1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控股公司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岩头镇河三村七房巷 2-1 号

5.金华市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博闻
股东情况：金华市金投集团有限公司（60%）、金华市金融控股投资有限公司（15%）、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5%）、东阳市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3%）、金华金开领信基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3%）、金华市金整金融投资有限公司（3%）、金华金义新区招商服务有限公司（3%）、永康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兰溪市兰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5%）、武义县投控股有限公司（1.5%）、永康市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1%）、浦江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磐安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丹溪路 1388 号财富大厦 17 楼 1730 室

6.金华市双龙人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金华市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伙人情况：金华市金投集团有限公司（22.0994%）、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11.0497%）、金华市金东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2873%）、浙江金江五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8.2873%）、兰溪市兰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2873%）、东阳市转型升级产业基金有限公司（8.2873%）、金华市婺城区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2873%）、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8.2873%）、武义国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5249%）、浦江县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5249%）、磐安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5.5249%）、金华市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0.5525%）

成立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丹溪路 1388 号财富大厦 17 楼 1723 室

7.衢州汇衢股权投资合伙奇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衢州市两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情况：衢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9.98%）、衢州市工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30%）、衢州市两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0.02%）

成立时间：2021 年 2 月 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芹江东路 288 号 3 幢 B413 室

8.温州嘉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哲治
合伙人情况：王哲治（29.4118%）、林盈盈（17.6471%）、永嘉兴股科技有限公司（17.6471%）、金重阳（11.7647%）、金焕舰（11.7647%）、王娟燕（5.8824%）、张小诊（5.8824%）

成立时间：2022 年 7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控股公司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岩头镇岩头村屿山路

9.杭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申晓军
股东情况：杭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16 年 6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服务：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佑圣观路 74-6 号佑圣大厦 12 楼

10.浙江省华浙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胡浪潮
股东情况：胡浪潮（35.6611%）、浙江省浙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30%）、孙庆（8%）、罗广宇（5.2608%）、阮峰（5.2608%）、沈应南（3.4720%）、刘兴华（2.0376%）、曾仲松（1.8624%）、丁婕（1.4029%）、王会宁（0.8768%）、贾耕余（0.7365%）、崔华（0.6489%）、吴灏（0.6137%）、徐文勇（0.5261%）、余玲（0.5261%）、周晓英（0.4910%）、陈杭（0.4628%）、张家敏（0.3933%）、汪丽（0.1824%）、孙皓（0.1755%）、石磊（0.1612%）、陈明珠（0.1437%）、沈富琛（0.1437%）、宋志云（0.1227%）、陈丽亚（0.1227%）、柳建伟（0.1227%）、潘政一（0.1121%）、楼韬（0.1088%）、任烈火（0.1052%）、戈治年（0.0982%）、朱美鑫（0.0946%）、高圣雄（0.0736%）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成立时间：1995 年 1 月 16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开发，市场开发经营管理，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机电产品的销售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华浙广场 1 号 25 楼

11.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志平
股东情况：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100%）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 3 号楼 1501 室

12.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潘建华
股东情况：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37.75）、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4.35%）、张方正（1.68%）、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67%）、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红建股份经济合作社（0.73%）、李俊（0.68%）、龚万伦（0.56%）、王秀平（0.56%）、陈秀英（0.55%）、龚岚（0.53%）、其他（50.94%）

注册资本：146579.0928 万元
成立时间：1993 年 4 月 26 日
经营范围：运输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开发建设，市场租赁，市场物业管理，劳动服务，纺织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金属材料、木材、矿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电器元件、机电设备、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室内外装潢，咨询服务，纺织品生产，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品）、停车服务。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 1 号中轻大厦

13.杭州泽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物产中大君泽（杭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伙人情况：物产中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99.50%）、物产中大君泽（杭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0.50%）

成立时间：2022 年 3 月 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武林新村 104 号 1 幢二楼 2985 室

截至本公告日，杭州泽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基金普通合伙人浦江众集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人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物产中大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物产中大股份，无增持物产中大股份计划，与物产中大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其他第三方亦不存在其他影响物产中大利益的安排。

三、设立的基金情况

（一）基金名称：金华安芯众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26MAC7QXYN1W。目前基金尚未完成私募基金登记备案手续。

（二）基金规模：62,340 万元人民币，分期到位。

（三）基金投资方向：合伙企业的资金将投资于半导体相关产业链，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装备和零配件等领域。

（四）基金形式及投资比例：基金采用有限合伙的组织架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 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1	浦江众集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人	0.5454%	340	货币
2	浦江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9.9968%	18,700	货币
3	杭州泽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2390%	9,500	货币
4	长三角（嘉兴）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0205%	5,000	货币
5	嘉兴科技城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205%	5,000	货币
6	温州众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0205%	5,000	货币
7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6997%	4,800	货币
8	金华市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8123%	3,000	货币
9	金华市双龙人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8123%	3,000	货币
10	衢州汇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2082%	2,000	货币
11	温州嘉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2082%	2,000	货币
12	杭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2082%	2,000	货币
13	浙江省华浙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6041%	1,000	货币
14	浙江农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6041%	1,000	货币
合计			100%	62,340	

（五）基金期限：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 8 年，存续期限为 5 年，其中，投资期为 3 年，退出期为 2 年。为合伙企业经营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决定，本合伙企业的基金存续期限可延长 2 次，每次延长期限为 1 年。

（六）决策机制：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授权并指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评审、投资、退出等投资管理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管理人提名并委派 3 名常设委员，管理人聘请 2 名外部专家担任独立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时每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票，决议事项应经 3 名委员（含）以上表决同意方可通过。

（七）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可分配收益应按下列原则和顺序进行分配：

1.首先分配实缴本金：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其各自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已经完全收回。

2.其次分配门槛收益：如有剩余，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其各自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之实缴出资实现按 8%的年利率（该等年利率为单利，按照从每次实缴出资实际到账日期届满日起计算至该等实缴出资全部收回日为止）计算的收益。

3.最后分配超额收益：如有剩余（以下简称"超额收益"），则超额收益的 80%在全体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超额收益的 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可分配收益的具体分配时间和具体方式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

（八）退出机制：现金收益分配退出，或非现金资产分配退出。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半导体相关产业链，包括材料、装备和零配件等，基金的设立响应了国家关于大力发展半导体产业的投资需求，并通过结合合作各方的产业背景和优势，为半导体领域优质企业提供相关支持。投资该基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在科技领域的投资能力，探索相关行业投资布局，促进公司高端制造板块业务的培育发展。

五、风险提示

（一）基金目前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的产品备案程序，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备案风险。

（二）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报期。

（三）基金运行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ST 安信　　编号：临 2023-020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曾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简历见后。

全体独立董事签署了《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独立意见》，认为：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程序合法、合规。经认真审阅曾旭先生的个人履历，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的情况，具备《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曾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

总经理（总裁）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到期可以续聘。

曾旭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中国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总经理（总裁）简历：

曾旭，男，汉族，1978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博士。曾就职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曾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首席研究员、所长助理、副所长、党支部书记；兴业证券上海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兴业证券数智金融部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ST 亚联　　公告编号：2023-015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现将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喜财审 2022S01070 号）。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监事会对<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的议案》，同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中喜专审 2022Z01062 号）。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有序推进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已基本完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外勤工作，目前正在汇总与撰写审计报告初稿。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目前不存在重大分歧。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三、其他事项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3-014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岛薛家岛支行（以下简称"薛家岛支行"）就与中海外房地产（青岛）有限公司、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